



郑彦英散文随笔记

芳境二步

郑彦英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目 录

第一辑

立冬随笔·西风	(2)
夏日随想	(4)
生命过程	(6)
九华说雾	(10)
逐鹿	(14)
水枕	(17)
芳境二步	(22)
肯定难受	(34)
河床	(37)
双樟园	(40)
春天的雷声	(43)
湖	(45)
“史无前例”的大学生活	
——武汉大学作家班速写	(47)
我的证明	(50)
南行笔记	(56)
南望大托铺	(75)

第二辑

融融三春晖	(94)
我的妈妈	(101)
乡学琐忆	(108)
7月26日致六画书	(112)
寻找变化	(115)
胜利蒙太奇	(118)
作家的爱心	
——琐记张笑天	(123)
黄土高原上的白杨	
——记青年作家竹子	(127)
感觉梁晓声	(132)
曲坛赵铮	(135)
我吹石胡筍	(144)
说人	(147)
我的太阳	(151)
妙悟与悟妙	(155)
在你身上，我闻到了海的气息	
——小说集自序	(162)
习惯平静	(165)
走出秦川	(168)
11月7日致友人书	(174)
我和电影的缘分	(178)
原始花香	
——序闻发散文集《情品爱曲》	(181)

大言炎炎	
——看《老少爷们上法场》	(184)

第三辑

生命	(188)
女博士	(193)
秋天的讣告	(200)
乡村人物	(205)
年家井	(212)
真经	(217)
人事	(222)
红楼房	(227)
钻天杨	(238)
秋歌	(253)
净	(266)
烟溪童话	(281)

第
一
辑

立冬随笔·西风

1972年11月底的一个寒气很重的早晨，我和许多20岁上下的乡党，穿着没戴领章的军装，坐着常用来拉货和牲口的闷罐列车，离开了生我养我20年的秦川。

我走以前我的母亲哭了两天。我的父亲把我送到了车上。父亲就一直坚强地站在离车不远的冻土上望着我。车已经开出去很远了，我还看见从父亲嘴里哈出来的白色的雾气。

我心里却是很高兴的。甚至在母亲流泪的时候我也无半点伤感。因为我一直就期望着能够走出秦川去，在外面的大世界里去闯荡。

外面的世界确实很大，大的世界里有更高的山峰，也有更深的沟壑，大世界里的人就在这高山深沟之间干着我很是羡慕的大事情。

于是我就情不自禁地跟人家学，但是我学

来学去，回过头来看，我还是一个地道的西北男人，一个地道的关中冷娃。

包括在爬格子这件事体上，我也是跟着外面的人很走了一阵子的。我总看着别人走的路很明丽很鲜艳，于是就忍不住踏将上去。但是走了半天，我发现走在这样的道路上很别扭，我怎么走也不如别人走得顺走得美。于是就下来，寻我自己的路。

我就想到了那个出行的寒气很重的早晨，想到了坚强地站在冻土上的我的父亲，想到了一阵一阵在他面前飘散开来的白色的哈气。由父亲身上，我又想到一个又一个秦川的男人，想到一个又一个关中冷娃。

我现在住在郑州，我的心和脸就不断地被西边刮来的这样的风吹着。于是，我的心和我的笔就迎着西风走去。这一走，我就似乎回到了我的童年，剃着青光葫芦头，光着脚板，穿着开裆裤，在尘土飞扬北风高号的秦川道上奔跑着，牛犊一般地撒欢。

迎着西风我走得很欢，但我却不走了。我得回过头看一下，我走过的路上，我的脚印是深还是浅。因为秦川的乡道上，总是坑坑洼洼的。那是男人们的脚窝。深印在大地上的脚窝。

我也要踏出这样的脚窝。

夏日随想

芒种将至，田野里即熟的小麦正是需要阳光的时候，却接连下了几天雨，夏天的人穿上了秋天的衣裳，自然会生出不少烦闷。今日天晴了，晴得很陡，空气中就弥散着湿润的水汽，阳光也显得明净而又多彩，我的身上就生了不少爽，头脑中也飘出许多绚丽的思绪。

我想到了两尊雕塑：掷铁饼者和思想者。

这是两尊连中学生都很熟悉的雕塑，从美术欣赏的角度，已经几乎无话再说。而我今日想到的，是这两尊雕塑之间，形成了一个漫长的力的历史，或者说是表现力的历史。

古往今来，人们一般认为男人是力量的象征。女人是柔美的象征。力量的体现，开始是在力气上，发达的肌肉和超群的体力是人们所崇尚的男人。于是就有了掷铁饼者之类歌颂雄

健美的作品。这是美好的，是人类在认识上和审美上必然要经过的一个阶段，或者是说人类处在对力量认识的原始阶段。但这种认识延续了很久很久，甚至还渗透进现代的一些人的血液里。但人类中的大部分人，却不断进化着对力的认识。因为在动物世界里，凶悍有力者即可为群体之首，强大的群体即可占山为王；而在人的世界里，强悍的男人，力大无穷的男人，在人类社会里反倒很难成为人之首领，有些甚至沦落为角斗士之类的角色。而观看角斗士表演的，往往是一些体力并不强健的男人，但他们可以决定角斗士的命运。在我国历史上，力拔山兮气盖世的项羽，不是被刘邦的队伍逼到江边自刎而死么？在罗马大战中，大败敌军于沙场上的指挥者，却是一个下肢瘫痪的残疾人。在这里，男人的力表现为谋略，表现为智慧，智慧成了力的最高象征。

于是，就有了“思想者”这样的艺术品。

这是人类对实践的总结，这是艺术家对人类认识的总结和表现。

人类是进步了还是倒退了？人类中应该多一些思想者还是应该少一些思想者呢？我在这芒种前的雨后初霁的光彩里做着这样的思考。

生命过程

这个念头产生在去年那个有雨的春日。那一场雨像烟一样轻像粉一般细，却又藕断丝连地下了两天两夜，我就是在第二天的黄昏走进这样的雨地里的。

真正走进雨地里，雨轻柔地洒在我的身上时，我的头脸和双手就生了一阵凉润的舒坦。这时就想到了我背着馍口袋冒着雨踏着泥泞奔往遥远的乡间中学的日月。为了不让雨把我的馍泡成稀汤，我常常弯着腰把馍袋子抱在怀里。那时候我常常想，将来若有钱了，一定要买一把雨伞或一件雨衣。但是如今，我家已有了一群雨伞，雨衣也有了一个队伍，但是我却没有用它们，却专门走进雨地里去淋，这是不是在无意地回味或体味儿时的感觉，或者受着潜意识的支配表达着对城市的厌恶对乡村的亲情呢？

想到这些我就想到了张宇和张斌，他们也是从乡村的泥窝里滚出来的，他们准定也会有这些感受的，我得去和他们共鸣一下。

张宇和张斌都住在一楼，这就使我联想到基础二字。他们在乡里时，是国家的基础人员之一，现在到文联了，当作家了，依然是文联的基础。

我就咀嚼着基础二字敲响了张宇家的门。

开门的是张宇，他竟弯着腰，一边招呼着湿淋淋的我，一边用手捶着腰。长期的伏案劳累把他的身体弄成鞠躬尽瘁的形状。又去了张斌家。张斌的腰也坏了，在沙发上躺着。

这时使我再也无心体味细雨的纯净和亲切，我想到张宇还不到40岁，张斌也还不到50岁，身体就成了这样，不都是因为这作为基础的职业的原因么？

但是我不得不承认，我们都太热爱这个作为基础的职业了，我们已经将生命和这个作为基础的职业结合起来了。

既然如此，还酸楚什么悲怆什么呢？从他们家里出来，我深深地吸了一口带雨的空气，面对匆匆来往的行人自己在心里嘲笑自己一番。于是，顿时有了一种飘逸的超脱感，就是这种感觉把我带到了前年的白洋淀。

那是极爽净的秋日，豫冀晋三省作家编辑在白洋淀聚会，为我们开着豪华型大巴士车的是一个个子很高体型很好的小伙子。我原以为他的标准一般的体型来自遗传或什么，从交谈中才知道他由于车祸在床上躺了半年，半年的卧床使他的身体肥胖得若一个发面馒头，他在面对镜子大惊之后就花一万多元买了一套家庭组合健身器，他硬是在三个月时间里将身体练成了这个形状，而且精力异常充沛。

当时我就下决心攒钱买一套组合健身器，但是严峻的问题是，我尚无一万余元来购买，我便找到了中州健身房，交140元人民币，你就可以在一年内，每日来这里锻炼。我自然立即付款办了手续。

中州健身房在省体育馆，虽然许多设备已很显陈旧，但我还是每日来锻炼。少林武术节期间，省体育馆只好向武术节让路，我们一伙锻炼的朋友就奔往西郊省图书馆旁的健身房。每日去西郊，光来回路上的时间就需一个多小时，而且当时正是暑假期间，我还得带着我5岁的女儿郑六画去，但我依然日日不缺，有一次下大雨，我穿着骑自行车雨衣往西郊赶，女儿就在雨衣下边暗无天日地坚持了一个多小时。虽然我也想到，比起我小时候受的苦，她这样算得了什么？

初去健身房时，我只能拿动5公斤重的哑铃，举动20公斤的杠铃。现在，我已能用18公斤重的哑铃做仰卧飞鸟，卧推杠铃重量也增加到65公斤，体型自然也发生了较大变化，精力很是充沛。我及时地向张宇、张斌等朋友宣传了健身的好处，但是他们的腰已经伤了，得养好了才能去。

倒是我的邻居、刚刚大学毕业的小王闻风而动，一听说就去办了手续，但当她第一天去锻炼时，面对一片冰冷的铁器，以及铁器的撞击声和人们锻炼时的吭吭声，她说：“这不太枯燥了吗？应该放音乐才好。”

我不禁愕然，我已练了这么长时间，为何从未想到过这个问题呢？而且，我从来未感到这里枯燥。

这是什么原因呢？单单是为了锻炼好身体的功利原因吗？我觉得不完全。因为我想到，若是纯功利原因，我就会感到枯燥。但我从未有过这种感觉，而且觉得有滋有味。

滋味在哪里呢？我在思考着这个问题时将练背括肌的拉力器拉到了我的脖颈后边，我体味到在这一瞬间我心里漾起一丝快感。而这快感来自我的力和铁器之间的对抗。在这对抗和征服的过程中，快感就产生着延续着，以至于使我一有空闲就往这里跑。

扩展开来想，人的生命不就是在与死亡、与环境、与各种各样错综复杂的東西对抗的过程和征服的过程吗？就是这个过程使生命变得具体变得快乐。

我热爱这个过程。我热爱生命。

九华说雾

那是在1984年那个多雨的春天，我与上海几个朋友取道细雨迷蒙的安徽铜陵，乘车于一个湿润的早晨朝九华山进发。车过青阳的时候，就有当地一个接待我们的文化局长将九华山的位置指给我们。但我根本就没有看到据说风景很是秀丽的九华山。布在我眼前的是连在遥远的地面上的一片青灰，我知道那是江南的枝叶繁茂的树木，树木的根部与颜色浓稠的地面的青草或者庄稼相连，阴沉的天空、暗淡的光线和湿粘的水汽又增加了这江南树木的深重之色。于是就有了这给人以厚重感的青灰色。而连接于这青灰之上的，却是一团团相接相连的灰白。

那是雾。一路上我们看了不少安徽水乡的这种特有的雾。然而像这种团团相连直接云天

的雾，我们还是第一次看到。难道这就是这佛家名山所独有的大气派的雾么？我不禁久久地盯视着那很显神秘的雾团。

这时候车上也是一片感叹之声，这倒是在我的意料之中，因为长期居住在上海的人本就是很难看到美好的自然景观的，他们的感叹就显得有些夸张，但这种夸张又显得很真实。

司机就在这些感叹声中很潇洒地吹着口哨，一只手把着方向盘而且还斜着身子加大了油门，我们的汽车就碾着水汽铺漫着的柏油马路很快驰进了那片青灰和那青灰之上的雾团。我们的眼睛顿时被雾团变得近视，我们虽然能看见车外的雾被汽车冲开，像前行的舰艇两边的水浪一般朝后流去，但就仅此而已，雾流一米之外的景物已经变成了一片混沌，只隐约可见混沌之中颜色的深浅，时而有一枝两枝树枝于雾中伸开在路边，车过时就如霍然而至的一只长袖飘弋的手臂。自然引起车里一片惊呼。

司机就在我们的惊呼声中将口哨吹得更加响亮，而且很潇洒地打开了黄雾灯。上山的路面坑洼不平，车就颠着，发动机的响声极像一个下力的汉子作着亢奋的叫。

我就在这亢奋的声音中想象着供奉在九华山上的地藏菩萨，想象着这重重缠裹着九华山的神秘的雾和雾里神秘的山。后来我常常回忆我当时的情景，我清楚地记得我一直是看着窗外的，我想看透这些雾，我想看见这被佛家弟子奉为圣地的山，但是我看不见。越是看不见就越是想看见。想看见而又看不见的时候就最容易产生迷离的幻想。于是，在我还没有下车之前，这座佛山已经被我设计成了无数种样子，但不管哪一种样子，都是很美丽的很神秘的，我的心里自然就有很多激动，生长在黄土高原的我哪见过如此多的水汽如此多

的雾？在平坦的旱原上奔跑惯了的，我哪见过如此秀丽的山？不消说我陶醉了，越是陶醉幻想越是丰富，下车的时候，我甚至有了不虚此生的感叹。

雾裹着，我自然不知到了山的何处，只隐约可见露出红色尖顶的房屋，听文化局长介绍，才知道到了山的半中腰，才知道从这里看九华山，最是秀目。

这时候地上的坑洼处有很多水，却没有泥，显然是刚下过雨或是时常有雨的，我们就站在地势高的不湿鞋的地面上，我们都舍不得浪费一点时光，就不去热情的九华人已经为我们安排好的住处，而是站在哪里，指点着一处又一处，互相诉说着对一处又一处景物的想象，一个人与另一个人的想象自然是不同的，不同的想象就互相补充互相渗透，这种不断的补充和渗透，就使一处处的景色美丽迷人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后来在主人的千呼万唤中，我们才走向宾馆，但是我们在走的过程中还是频频地朝着这些美丽和迷人回首顾盼。

紧接着就是在宾馆里面开座谈会，宾馆里面的羊毛地毯有一股粘粘的霉味，在这样的气味中座谈我当然神不守舍，脑子里就不断地想着外面的风景外面的神秘，所以至今不知那次会议到底有什么内容。

会议之后又是吃饭，自然又少不了频频举杯。等我们从餐厅出来的时候，包括我在内的好几个人脸上都挂着酒红。我就带着这些酒红匆匆赶到宾馆外面。

至今回想起来，我还为我的这种匆忙而遗憾。因为我猛然间走出宾馆的楼廊，一片阳光就在我的眼前闪耀，原本隐藏在浓密的雾团之中的山峦、树木、花草，一览无余地展现在我的面前。我自然一处处地对照着我们刚才互相补充而创

作出来的景象，给我的却是无限的失望。不过是山石树木花草，不过是鸟飞鸟鸣山泉流淌有声，哪有什么无以复加的美丽和迷人？

上海的朋友们似乎更加显得失望，他们连连摇头，用他们那些我不甚习惯的软语长吁短叹。

后来我们就坐在一块巨大的山石上，先是议论着雾的可爱和阳光的可恶，然后就渐渐地引伸到了文学，引伸到了美学。

那时候正是朦胧派文学香气扑鼻的日月，几个上海的朋友就很自然地抒发赞扬起朦胧来，我当时也随和了几句。但后来我为我这随便的附和而后悔，因为我虽然也爱读朦胧派的诗作以及文学作品，但我是写不了那东西的，我自然常常作着我的思考。我当时想，雾的作用在于它将山的本来面目遮住了，山在我们眼前就变成了一个混沌体，这个混沌体是我们无从认清的，所以我们就有了枝杈纷纭的想象。就像天地之初的混沌。有谁能说得清呢？但又有谁不承认那原始之初的混沌与伟大呢？

混沌是厚重而深沉的，混沌是我们永远认识不清的，正因为如此它也才是伟大的。而朦胧是美丽而轻飘的。朦胧常常是表面的感觉。朦胧会使我们陶醉。但朦胧不会使我们深刻。我们需要朦胧，但我们更应该有深沉而厚重的混沌之作，混沌的无尽的力量和魅力会使我们变得大气起来。

虽然已经过去几年了，但我还是常常想起九华山的雾，想起雾中之说和雾后之说，想起混沌的思想和大气的愿望。

这种愿望正在由我的脚一步步去落实。